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管理层

自愿承诺不减持本公司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承诺未来 6 个月内（至 2016 年 10 月 26 日）不存在增减持计划。为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时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管理层郑重承诺：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6 年 10 月 26 日期间，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票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以实际行动坚定股东信心，共同维护好资本市场的健康良性发展。

上述承诺人员名单如下：

序号	承诺人姓名	职务
1.	谈丽华	监事会主席
2.	薛金海	监事
3.	陆学君	副总经理
4.	蒋文蓓	副总经理
5.	廖 晨	副总经理
6.	徐海英	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
7.	张延成	副总经理

8.	付卫东	核心技术管理层
9.	史 明	核心技术管理层
10.	王 干	核心技术管理层
11.	丘 琳	核心技术管理层

上述承诺充分体现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管理层对公司未来发展保持充分的信心，坚定维护资本市场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5日